

最新车辆加装照明灯合同 工程车辆加装 合同下载共(实用5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车辆加装照明灯合同篇一

1、被拆除旧建（构）筑物工程概况。

工程地点□XXXX

2、被拆除旧建（构）筑物周围环境：无安全隐患。

3、拆除工程的工期。

本工程工期为xx日，开工日期为年月日，完工日期为年月日。

用工大约名，时间为约天。拆除水、电、暖管道。

1. 技术准备工作

（1）拆除工程的有关图纸和资料；拆除工程涉及区域的地上、地下建筑及设施分布情况资料。全面了解拆除工程的图纸和资料，进行实地勘察。弄清建筑物的结构情况、建筑情况、水电及设备管道情况。

（2）机械设备的准备

本工程结构多为一、二、建筑结构，我方采用机械和人工配

合拆除为主、机械运输的方式进行施工，根据施工经验及本工程实际境况，机械、设备分列如下：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有爆破锤、挖掘机、各台，重型货车辆，装载机台。

拆除的建筑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

1、施工顺序

(1) 本工程采用人工机械配合拆除建筑，施工程序应从上至下，分层拆除，按板、非承重墙、梁、承重墙、柱顺序依次进行或依照先非承重结构后承重结构原则进行拆除。

(2) 屋檐、阳台、雨棚、外楼梯、等在拆除施工中容易失稳的外挑构件，先予拆除。

(3) 建筑的承重梁、柱，应在其所承载的全部构件拆除后，再进行拆除。

2、墙体拆除应自上而下粉碎性拆除。

拆除过程中，坚决杜绝一切安全隐患，确保安全施工。

3、工程预算：按xx元/平方米计价。

车辆加装照明灯合同篇二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码

根据《_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与义务，双方经友好协商，现就_____车的租赁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协议。

承租方因工作需要租用出租方汽车一辆作为运输工具、材料及人员等。在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形成以下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承租方所租用出租方汽车的基本情况：

号牌号码：

车辆类型：

所有人：

所有人地址：

额定载客/货：

车辆保险情况：

车辆年审情况：

二、租赁价格及结算方式：

承租方租赁出租方汽车的价格为 元/月，结算方式为：租赁合同终止时结算全部费用，出租方中途可以向承租方预借部分款项。

三、租赁期限：

租车日期自 年 月 日起至承租方单方停租止，承租方需提前通知出租方办理停租手续，协议即终止。

四、承租方职责：

2、按规定支付出租方租车费；

3、承租方租赁期间调度出租方日常驾驶工作，保证行车安全，并支持出租方做好乘车人员的上、下车纪律管理。

4、除以上1、2、条款所列的费用外，其它一切与租用车辆所发生的费用均与承租方无关。

五、出租方职责：

1、出租方保证车辆按时年审，性能能够满足承租方工作需要，安全性、可靠性高；

3、出租方按时缴纳各项规费，保证承租方能正常用车；

5、出租方车辆必须随时听从承租方的调派，随叫随到，并不得擅自动用车辆；

6、出租方按车辆保养规定、按时保养车辆，一切费用由出租方负责；

8、出租方若因汽车年检、交通违章、交通事故及其他个人事务等，造成误工时，承租方应扣除相应的租金。

9、出租方不得中途提出抬高租赁价格、罢工及开情绪车等现象，一旦出现承租方有权立即终止协议并拒绝支付租金，且出租方需赔偿因上述原因对承租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六、如出租方未及时购买相关规费或年审，则可视为本合同自行解除，一切后果由出租方承担。

七、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壹份，双方共同签字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

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车辆加装照明灯合同篇三

承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出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法规,遵循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渣土运输车辆租赁事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一、渣土运输车辆型号及租赁数量:

封闭式渣土运输车 辆。

二、租赁方式:

甲乙双方商定以月租方式租赁。

三、租赁单价:

每台 元/月

四、结算方式:

租用期为两个月,超出的时间不满一个月,按月租单价除以30天为单价计算。

五、工作时间:

每天工作时间为12个小时,如超出时间,双方再具体商议。

六、付款方式：

甲方每月支付乙方90%的车辆租赁费，租赁期满后十天内结清尾款。

七、租赁时间：

经甲方通知进出场时间为准。

八、其他事项：

1、渣土运输车辆租赁期间的燃油费由甲方负责；

2、渣土运输车辆的维修费、司机工资、生活费及声音操作损失由乙方负责；

3、甲乙双方约定每台运输车辆每月有两天的维修保养时间；

7、乙方车辆应尽量在施工期进行维护保养，以保证甲方施工工期要求。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结清尾款之日终止。

九、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车辆加装照明灯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乙方自愿在甲方承包经营 牌 车壹辆，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根据《合同法》，按照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承包经营车辆(以下简称车辆)

牌照号为： ， 厂牌型号： ，

座位数： ， 车架号： ，

购置证号： ， 发动机号： ，

车身颜色： ， 营运证号： 。

第二条：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相关主管部门规定的经营年限结束止。

第三条：费、税、承包费和管理费的缴纳及管理办法

1、乙方从接车之日起，在每月29日前必须向甲方缴清次月承包费、管理费共计 元及代收国家规定的各种费、税。对逾期缴费、税的，甲方按日向乙方收取应缴金额3%的滞纳金；逾期五日以上，甲方除追收应交费、税外，同时收回乙方承包车辆，终止承包合同。

2、承包期内，如遇有关部门对费、税、收费项目、客运票价作调整，甲方有权做出相应调整。

3、承包期内，如遇政策变化，需对车辆进行改型或其它变更的，甲乙双方必须执行，但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4、为加强经营管理，在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缴纳元安全保证金和元线路保证金。若乙方在终止(解除)合同前无违约行为，并与甲方或他人无经济纠纷和债务的，乙方凭甲方财务出具的收据，由甲方据实退还(不计息);反之，概不退还。

第四条：保险及车身广告

1、乙方必须按甲方统一规定到甲方为承包车辆缴纳保险费。在保险期到期前10天，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规定足额续保。乙方如未按甲方规定投保或脱保，视为乙方单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车辆及其证、照、牌，终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1)承包车辆车身广告发布权属甲方，广告费由甲方收取。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喷绘广告，违者每次向甲方缴付违约金500元整。(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改变承包车辆的车身颜色、车辆内部设施，不得在车身、车窗、挡风玻璃等处张贴或喷绘字(画)及商业广告。违者每次处乙方违约金500元。

第五条：乙方负责行车安全，若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必须立即承担车辆发生事故后所造成的一切直接、间接经济损失费用 and 法律责任。发生事故的费用除保险公司或他方赔偿外，其差额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发生车辆被盗(抢)遗失、火灾等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概由乙方自行承担。无论发生任何事故或纠纷造成车辆停运，停运期间按国家政策规定所有应缴纳的各种费、税及甲方管理费由乙方照缴。违者甲方有权立即收回车辆，终止本合同，并继续追收乙方所欠费用。

第六条：乙方必须保证营运车辆符合安全、技术规范，承担营运车辆检修、检测和保养的全部费用。营运车辆必须按照规定到甲方指定的检测站、汽修厂进行上线检测和二级维护保养，办理登记和等级评定。违者，第一次处乙方违约金500

元，从第二次起处违约金2000元至3000元，同时乙方还要承担所造成的全部后果。

第七条：乙方必须按甲方规定的线路进行经营。乙方超过规定范围经营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同时甲方有权收扣车辆进行任意处置，所交线路保证金概不退还。因甲方经营需要，对乙方使用的线路牌甲方有权进行调整，乙方应无条件执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八条：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的政策、法律、法规、道路运输管理条例和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及其驾售人员不得利用承包车辆从事违纪、违章、违法犯罪活动以及违规集体上访等危害社会稳定的行为。若有违反，其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概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立即收回承包车辆，终止合同，并追收乙方所欠费用和应承担的费用。

第九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对乙方承包的车辆及车辆相关手续具有财产所有权及监督管理权，收回违约者承包车辆经营使用权。
- 2、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进行事故处理、保险索赔及业务纠纷调解(若发生事故所造成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的费用概由乙方承担，除保险公司或他方赔偿外，其差额部份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收)。
- 3、甲方有责任听取乙方的意见和建议，改进服务工作质量，向行政主管部门反映合理情况，并会同有关部门协调解决。
- 4、甲方有义务组织乙方参加安全学习，召开各种会议及开展各种安全、抢险、救灾活动。
- 5、甲方负责对乙方车辆进行月检、抽检，有义务协助乙方办

理车辆年审等手续(费用由乙方承担)。

6、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证、照、牌遗失补办(补办费用由乙方承担)。

7、因乙方车况较差或交通事故致使车辆严重受损的，甲方有权收回车辆终止承包合同，继续追收乙方所欠的各种费用。

第十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向甲方每月按时缴清次月的各种费、税、管理费和事故责任承担费的前提下，方可继续取得该车的经营权。经营收益剩余部份归乙方自行支配(乙方支配收益部份含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社会统筹等应缴费用)。

2、乙方承包有效期内，未违反本合同条款，经营权、使用权和收益权受法律保护。

3、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的政策、法律、法规及甲方的各类规章制度，不得干扰甲方正常工作。

4、若发生交通事故，应立即抢救伤员，保护好现场，向甲方和有关部门报案，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处理善后事宜，承担经济责任。

5、乙方承包的车辆必须按甲方的规定按时到甲方指定地点接受月检、抽检、年检等各种检查，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安全学习、各种会议和抢险救灾活动，违者每次向甲方交违约金100元。

6、乙方有义务每年免费出车一天或缴纳200元人民币，有义务配合甲方搞好各种安全检查工作及安全活动。

7、按时到甲方办理车辆、证、照、牌年审手续，承担逾期办

理所造成的后果。

8、乙方除每月向甲方缴纳各种费、税、管理费外，还应承担的经营费用项目包括：驾驶员工资、车辆大小修理费、材料费、燃料费、停车费、路桥费、个人办理证照费和其它杂费等。

9、乙方必须按甲方统一规定的时间、地点、标准参加承包车辆的保险，承担保险费用。

第十一条：其它约定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不得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不得私自将承包车辆转卖、转借、转包、赠送、改型、改色、变更和抵押给他人。

2、乙方在经营过程中需要转包时，必须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并结清各种应缴费、税(包括管理费，结清交通事故、纠纷的相关费用及违章罚款等)，并缴纳终止合同费后，方可办理内部转包手续。

3、乙方在承包期满或本合同终止时，必须无条件将车辆和车辆相关手续交还给甲方。有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合同期满。

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

4、已到国家规定使用年限或按有关规定提前报废的车辆，乙方自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三日内将车辆开回甲方办理报废手续，并交回该车及所有证、照、牌。若因延期或不交证、照、牌而产生的各种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收回车辆，终止本合同。

5、承包期内，因国家和地方政府要求车辆改造，所需费用全

部由乙方承担，并按时交纳所有费用。乙方不按时交车改造、不交费用，甲方有权收回车辆，解除本合同。

6、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政策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因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导致甲方终止(解除)本合同的，甲方对乙方无任何补偿。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在本合同签订、各种手续办理齐备交车后，因甲方违约致使车辆不能投入使用，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2、因乙方违反本合同中任何条款，甲方均有权收回车辆。乙方应自车辆被甲方收回之日起五日内到甲方接受处理，否则，甲方除有权解除本合同，继续向乙方追收应缴纳的各种费用外，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所垫付款项、人工费用、诉讼费、律师费等)。

3、因乙方违反本合同条款而造成甲方派员收回车辆及其证、照等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照缴给甲方。届时，若乙方不将车辆及其证、照、牌交给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4、若乙方违反本合同条款，乙方所交的安全保证金，甲方概不退还，用以对甲方经济损失的补偿。其补偿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追收。

5、若乙方不按甲方规定对车辆进行检测、二级维护或违章操作以及操作不当导致安全事故发生，其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概由乙方承担。

6、若乙方到甲方吵闹、干扰影响甲方正常工作，每次处乙方赔偿甲方损失5000元；如产生暴力等违法犯罪行为，将遣送司

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甲方的管理制度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不能达成一致，可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本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签约地： 。

第十五条：本合同各条款经双方逐条斟酌商定，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

现住址：

电话：

电话：

身份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车辆加装照明灯合同篇五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和乙方权利与义务关系，就甲方向乙方出租国家标准校车，作为学生、幼儿接送的专用车辆，本着自愿、公平、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标的

甲方向乙方提供合同要求的国家标准校车，提供一人一座位，每座位有安全带，以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接送服务。

二、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 保证为租赁车辆配备具有驾驶资格和良好驾驶经验的司机，司机为甲方员工，甲方对其司机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2) 保证租赁车辆为国家标准校车。同时，根据双方确定的运行方案，保证租赁车辆的安全准点，如无特殊原因，校车不得迟到、早退。

(3) 文明、安全运行，保持车辆的干净整洁。要求参与运行的司机着装整洁规范，运行期间应细致、耐心，态度和蔼，礼貌待客。

客人身伤害、财产损失、车辆事故等，甲方负完全责任，乙方提供必要的协助。

(5) 甲方车辆在运行期间如发生故障或事故，需即时调动其他车辆运行，以确保学生的上课时间。

2、乙方责任

(1)乙方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方式，准时支付合同期限内所有校车租赁费用给甲方。

(2)乙方应提供适当位路给租赁校车临时停放，方便学生上下。

(3)乙方任何时候不能要求甲方从事违反《交通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4)乙方因特殊原因更改或增加接送时间段或班次，需提前一个工作日书面或电话告知甲方，取得甲方同意并协商好相关费用之后，方能调动车辆，甲方协助操作。

(5)乙方派出随车教师及准确的接送地点。

三、接送线路、时间：

1、接送线路：

2、接送时间：

(1)星期一一—星期五早上：

中午：

下午：

(2)星期六、日如需接送双方再行协商，由乙方制定接送计划。

四、结算方式：

1、接送标准为人民币： 元/生学期，星期六、日或节假日如需用车，由甲、乙双方协商。

2、乙方统计乘车人数，造好花名册交甲方，在一周内通过银行汇款到甲方帐户(帐户：)。

五、接送期限：

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甲方拥有续约优先权，并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调整和增减，乙方应给予支持。

六、其它约定：

1、如因不可抗因素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取得有关证明之后，双方友好终止本合同，互不追究责任。

2、乙方如在合同期间有需要暂时调动校车用作其它用途，可由甲、乙双方协商调用。

3、相关负责人：甲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人：

七、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日起生效。

本合同条款如与国家及地方法律、交通法规等不符时，以相关法律规定为准。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的补充条款及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如双方协商无法解决可向当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人签名： 代表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